

(上接B22页)

Table of fund managers and their details for various funds, including names, title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of fund managers and their details for various funds, including names, title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of fund managers and their details for various funds, including names, title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able of fund managers and their details for various funds, including names, title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65%-95%,债券投资0%-3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3%-35%,权证投资0%-3%,本基金投资于基金名称显示投资方向的股票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80%;本基金自2008年10月22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9年4月21日为建仓期。建仓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十三、基金投资范围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会承担与基金运作、实际支出由基金财产中列支的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支付,按照协议约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认购费
投资者认购需缴纳认购费,认购费率以有效认购申请金额为基数采用比例费率。费率表如下:
(2)计算公式
本基金认购份数的计算如下:
认购费用 = 认购金额 / (1 + 认购费率) × 认购费率;
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认购费用;
认购份数 = (净认购金额 + 认购利息) / 基金初始面值。
基金的认购费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2.申购费
(1)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需缴纳申购费,申购费率以申购金额为基数采用比例费率。费率表如下:
(2)计算公式
本基金申购份数的计算如下: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 申购费率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数 = 净申购金额 / 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的认购费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3.赎回费
(1)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用在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少于7日的投资者,本基金赎回费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本基金赎回费的25%归基金财产所有。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不低于1.5%,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2)计算公式
注: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1年指365天,2年指730天。
(3)计算公式
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如下:
赎回金额 = 赎回份额 × 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 = 赎回金额 × 赎回费率
基金赎回金额 = 赎回金额 - 赎回费用
基金赎回金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4.基金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由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组成,转出时收取赎回费,转入时收取申购补差费。其中赎回费按照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申购补差费按照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2)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 = 转出份额 × 转出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赎回费用 + 申购补差费
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申购补差费
净转入金额 = MAX{转出净金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 - 转出净金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 0}
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局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1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种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法律法规、司法解释。
十四、对投资者申购赎回款项的说明
1.在“第二部分、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名单等的相关信息;
2.在“第三部分、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相关情况信息;
3.在“第四部分、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相关信息;
4.在“第五部分、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
5.更新了“第八部分、基金业绩”部分,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
6.在“第二部分、其它信息披露”部分,更新了近期发布的与本基金有关的公告目录,更新至2018年10月22日。